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的概述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孚通信”）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100%股权的议案》。为了拓展公司业务，更好服务客户，公司与美国公民 Liping Li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00 美元现汇收购 Liping Li 持有的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100%的股权。

公司与 Liping Li 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姓名：Liping Li

国籍：美国

护照号码：45211****

Liping Li 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目标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

设立地点: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设立日期: 2018 年 9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00 美元

投资总额: 100 美元

公司股东: Liping Li

注册地址: 5776 STONRIDGE MALL RD STE 288, PLEASANTON, CA 94588

经营范围: 光电子器件。

目前, Liping Li 持有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100%的股权。公司收购后, 将成为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的唯一股东, 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目前正处于初创期, 尚未从事经营活动。

四、股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Liping Li 同意将所持有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 1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100 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100 美元)以 100 美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公司同意按此价格和条件购买该股权。

公司同意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 将转让费 100 美元一次性支付给 Liping Li。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购 TFC COMMUNICATION USA INC.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海外销售与研发业务, 有利于更好的服务海外客户, 满足客户需求, 提高工作效率, 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长远发展目标, 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收购资金将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上述收购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公司将按规定程序向国家有关部门提请审批, 存在不能获批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与美国公民 Liping Li 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